



# 管理效能原則

## OnCommand Insight

NetApp  
October 24, 2024

# 目錄

管理效能原則 .....	1
建立效能原則 .....	1
效能原則評估優先 .....	3
編輯效能原則 .....	4
刪除效能原則 .....	4

# 管理效能原則

利用此功能、您可以建立效能原則、監控網路的各種臨界值、並在超過臨界值時發出警  
示OnCommand Insight。使用效能原則、您可以立即偵測違反臨界值的情況、識別影響、  
並以能夠快速有效修正的方式分析問題的影響和根本原因。

效能原則可讓您設定任何物件（資料存放區、磁碟、Hypervisor、內部Volume、連接埠、儲存設備、儲存節  
點、儲存資源池、VMDK、虛擬機器、和Volume）以及報告的效能計數器（例如總IOPS）。發生違反臨界值  
的情況時、Insight會在相關的資產頁面中偵測並報告臨界值、顯示紅色的實體圓圈、透過電子郵件警  
示（若已設定）、以及違規儀表板或任何報告違規的自訂儀表板。

Insight針對下列物件提供一些預設效能原則、如果這些原則不適用於您的環境、您可以加以修改或刪除：

- Hypervisor

有ESX交換和ESX使用率原則。

- 內部Volume與Volume

每個資源都有兩個延遲原則、一個是層級1的註釋、另一個是層級2的註釋。

- 連接埠

有一項設定為零寬帶點數的原則。

- 儲存節點

有一個節點使用率原則。

- 虛擬機器

有VM交換、ESX CPU和記憶體原則。

- Volume

依層級和未對齊的Volume原則而定、會有延遲。

## 建立效能原則

您可以建立效能原則來設定觸發警報的臨界值、以通知您有關網路資源的問題。例如、您  
可以建立效能原則、在儲存資源池的總使用率超過60%時發出警報。

### 步驟

1. 在OnCommand Insight 瀏覽器中開啟
2. 選擇\*管理\*->\*效能原則\*。

隨即顯示「效能原則」頁

原則會依物件組織、並依照原則在清單中出現的順序進行評估。

3. 按一下「新增原則」。

此時會顯示「新增原則」對話方塊。

4. 在\*原則名稱\*欄位中、輸入原則的名稱。

您必須使用不同於物件所有其他原則名稱的名稱。例如、內部磁碟區不能有兩個名為「延遲」的原則、不過內部磁碟區可以有「延遲」原則、而另一個磁碟區則有「延遲」原則。最佳實務做法是永遠為任何原則使用唯一名稱、無論物件類型為何。

5. 從「\*套用至類型\*的物件」清單中、選取套用原則的物件類型。
6. 從「含註釋」清單中、選取註釋類型（若適用）、然後在「值」方塊中輸入註釋的值、以僅將原則套用至已設定此特定註釋的物件。
7. 如果您選取\*連接埠\*做為物件類型、請從\*連接至\*清單中、選取連接埠的連接目標。
8. 從「套用後的時間」清單中、選取警示提出以指出違反臨界值的時間。

第一次發生選項會在第一次資料樣本超過臨界值時觸發警示。當臨界值超過一次且持續超過指定時間、所有其他選項都會觸發警示。

9. 從「含嚴重性」清單中、選取違規的嚴重性。
10. 根據預設、系統會將違反原則的電子郵件警示傳送給全域電子郵件清單中的收件者。您可以覆寫這些設定、以便將特定原則的警示傳送給特定的收件者。
  - 按一下連結以開啟收件者清單、然後按一下「+」按鈕以新增收件者。該原則的違規警示將傳送給清單中的所有收件者。
11. 按一下「\*建立警示（如果下列任一項為真）」區段中的\*任一\*連結、以控制警示的觸發方式：
  - 任何

這是預設設定、會在超過任何與原則相關的臨界值時建立警報。

- 全部

此設定會在超過原則的所有臨界值時建立警報。當您選取\*全部\*時、您為效能原則建立的第一個臨界值即稱為主要規則。您必須確保主要規則臨界值是您最關心效能原則的違規行為。

12. 在「建立警報條件」區段中、選取效能計數器和運算子、然後輸入值以建立臨界值。
13. 按一下\*新增臨界值\*以新增更多臨界值。
14. 若要移除臨界值、請按一下垃圾桶圖示。
15. 如果您希望原則在發生警報時停止處理、請選取「如果產生警報、則停止處理其他原則\*」核取方塊。

例如、如果您有四個資料存放區原則、而第二個原則設定為在發生警報時停止處理、則第三個和第四個原則不會在發生違反第二個原則的情況下處理。

16. 按一下「\* 儲存 \*」。

隨即顯示「效能原則」頁面、且效能原則會出現在物件類型的原則清單中。

## 效能原則評估優先

「效能原則」頁面會依物件類型將原則分組、而Insight會根據原則在物件效能原則清單中的顯示順序來評估原則。您可以變更Insight評估原則的順序、以顯示網路中最重要的資訊。

Insight會在將效能資料範例帶入系統時、依序評估適用於某個物件的所有原則；不過、根據註釋的不同、並非所有原則都會套用至某個物件群組。例如、假設內部Volume具有下列原則：

- 原則1（Insight提供的預設原則）
- 原則2（附有「服務層級=銀級」註釋、並附有\*如果產生警報、請停止處理其他原則\*選項
- 政策3（附註「服務層級=金級」）
- 原則4.

對於具有Gold附註的內部磁碟區層、Insight會評估原則1、忽略原則2、然後評估原則3和原則4。對於未註釋的階層、Insight會根據原則的順序進行評估、因此Insight只會評估原則1和原則4。對於具有Silver註釋的內部Volume階層、Insight會評估原則1和原則2；不過、如果在超過原則臨界值一次且持續超過原則中指定的時間範圍時觸發警報、則Insight將不再評估清單中的其他原則、而會評估物件的目前計數器。當Insight擷取物件的下一組效能範例時、會再次開始依篩選條件評估物件的效能原則、然後再依順序排序。

## 變更效能原則的優先順序

依預設、Insight會依序評估物件的原則。您可以設定Insight評估效能原則的順序。例如、如果您已設定原則、在Gold層級儲存設備發生違規時停止處理、您可以將該原則放在清單的第一位、避免看到同一儲存資產發生更多一般違規。

## 步驟

1. 在瀏覽器中開啟Insight。
2. 從\*管理\*功能表中、選取\*效能原則\*。

隨即顯示「效能原則」頁面。

3. 將游標停留在物件類型效能原則清單中的原則名稱上。

優先順序箭頭會出現在原則右側。

4. 若要在清單中向上移動原則、請按一下向上箭頭；若要在清單中向下移動原則、請按一下向下箭頭。

根據預設、新原則會依序新增至物件的原則清單。

## 編輯效能原則

您可以編輯現有和預設的效能原則、以變更Insight監控網路中您感興趣的條件。例如、您可能想要變更原則的臨界值。

## 步驟

1. 在瀏覽器中開啟Insight。
2. 從\*管理\*功能表中、選取\*效能原則\*。

隨即顯示「效能原則」頁面。

3. 將游標停留在物件效能原則清單中的原則名稱上。

4. 按一下 。

隨即顯示「編輯原則」對話方塊。

5. 進行必要的變更。

如果您變更原則名稱以外的任何選項、Insight會刪除該原則的所有現有違規。

6. 按一下「儲存。」

## 刪除效能原則

如果您認為效能原則不再適用於監控網路中的物件、可以刪除該原則。

## 步驟

1. 在瀏覽器中開啟Insight。
2. 從\*管理\*功能表中、選取\*效能原則\*。

隨即顯示「效能原則」頁面。

3. 將游標停留在物件效能原則清單中的原則名稱上。
4. 按一下 。

此時會出現一則訊息、詢問您是否要刪除原則。

5. 按一下「確定」。

## 版權資訊

Copyright © 2024 NetApp, Inc. 版權所有。台灣印製。非經版權所有人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將本受版權保護文件的任何部分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法（圖形、電子或機械）重製，包括影印、錄影、錄音或儲存至電子檢索系統中。

由 NetApp 版權資料衍伸之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和免責聲明：

此軟體以 NETAPP 「原樣」提供，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擔保，包括但不限於有關適售性或特定目的適用性之擔保，特此聲明。於任何情況下，就任何已造成或基於任何理論上責任之直接性、間接性、附隨性、特殊性、懲罰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替代商品或服務之採購；使用、資料或利潤上的損失；或企業營運中斷），無論是在使用此軟體時以任何方式所產生的契約、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包括疏忽或其他）等方面，NetApp 概不負責，即使已被告知有前述損害存在之可能性亦然。

NetApp 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NetApp 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之產品而產生的責任或義務，除非明確經過 NetApp 書面同意。使用或購買此產品並不會在依據任何專利權、商標權或任何其他 NetApp 智慧財產權的情況下轉讓授權。

本手冊所述之產品受到一項（含）以上的美國專利、國外專利或申請中專利所保障。

有限權利說明：政府機關的使用、複製或公開揭露須受 DFARS 252.227-7013（2014 年 2 月）和 FAR 52.227-19（2007 年 12 月）中的「技術資料權利 - 非商業項目」條款 (b)(3) 小段所述之限制。

此處所含屬於商業產品和 / 或商業服務（如 FAR 2.101 所定義）的資料均為 NetApp, Inc. 所有。根據本協議提供的所有 NetApp 技術資料和電腦軟體皆屬於商業性質，並且完全由私人出資開發。美國政府對於該資料具有非專屬、非轉讓、非轉授權、全球性、有限且不可撤銷的使用權限，僅限於美國政府為傳輸此資料所訂合約所允許之範圍，並基於履行該合約之目的方可使用。除非本文另有規定，否則未經 NetApp Inc. 事前書面許可，不得逕行使用、揭露、重製、修改、履行或展示該資料。美國政府授予國防部之許可權利，僅適用於 DFARS 條款 252.227-7015(b)（2014 年 2 月）所述權利。

## 商標資訊

NETAPP、NETAPP 標誌及 <http://www.netapp.com/TM> 所列之標章均為 NetApp, Inc. 的商標。文中所涉及的所有其他公司或產品名稱，均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不得侵犯。